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四方达，股票代码：300179）自 2016 年 7 月 4 日下午开市起停牌，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一、本次重组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6 年 7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1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8 月 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5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201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0 月 4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3 个月，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组进展公告。

二、本次重组最新进展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并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2017 年 1 月 11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 4 号）。目前，公司正积极同中介机构等相关各方对问询函中的问题逐项落实并准备回复材料，待回复内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公司将对上述预案内容进行补充修订并申请股票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7 日